

康景泰：河北卫视歪曲事实诋毁法轮功

【明慧网】我叫康景泰，是一名法轮大法学员，今年44岁，是河北省三河市人。

2016年11月12日河北卫视播放了诋毁法轮功的节目，视频节目中有我的镜头。几天后三河电视台也转播了，并且《河北日报》在11月18日也添枝加叶、严重歪曲事实报导此事。

此事给法轮大法造成了极坏的影响。在万分痛悔的同时，我想把我亲身经历的事件过程详细地说一说，让受迷惑的世人从我的经历中，看清中共的造假新闻是怎样炮制出来的，他们是怎样违反宪法第36条和35条，剥夺公民信仰和言论自由，肆意迫害好人的。

我首先要说清的是，河北卫视的视频最后那几句话“什么迷途知返”等等，是违心话，是我在不配合记者就要“让国保找你”“执行实刑”的威胁之下，以及2001年在廊坊万庄劳教所，我被迫害生命垂危的恐惧阴影之下，被迫说的假话。

还有《河北日报》报道中的开头和结尾那两句诽谤法轮功的话，根本不是我说的，是记者自己胡编，反而把诬陷的脏水泼到了我的头上。

报道还造谣说我与妻子感情不好、家庭经济紧张，心理压力才更加“痴迷”法轮功的，最后说什么我很后悔，以后要怎样怎样，其实我根本没有说过这样的话。

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：

2016年10月22日（星期六）上午，三河司法局矫正股股长乔学松（电话：18630634066）打电话得知我在门诊后，追到家中让我配合



法轮功学员康景泰

做一个诋毁法轮功的宣传片。

我由于屡遭迫害，怕心很重，不敢断然拒绝，然后他给我列了四点内容：1）是怎么开始炼法轮功的；2）是怎样想到用伪基站宣传法轮功的；3）发了什么法轮功信息；4）发了多少条。让我写个草稿，周一上午去司法局交给他看一看。

中午12点以后当我静下心来仔细想想，我觉得这种害人害己的事不能做。我就给乔学松打电话说：我不想做这件事情，也希望他不要参与，这样对他也不好，迫害法轮功会遭报应的。他看我态度很明确，也确实是为他好，让我给副局长雷建国打电话，说这事他做不了主。

随后我拨通了雷建国的电话（13731636390），告诉他，此事我不能配合做，诋毁法轮大法的事是要遭报应的，又给他讲了当前的形势。他看一时说不动我，就说呆会儿再找我谈，就把电话挂了。

当天晚上八点左右，雷建国和乔学松两个人开车来到我诊所，当时有病人，他们把我叫到药房，说我们这个案子，我的亲戚和法院方面怎么利用关系，怎样因为我转化才判缓，说我若不配合做宣传片对不起亲戚朋友，他们不好办；如果做了以后还可能减刑等等。由于害怕和头脑不清，我违心同意了，

他们才走了。

当天晚上我和家人说此事，家人劝我不要做此事，并且给我很大鼓舞，建议给雷局长写封信说清楚此事。我考虑再三也觉得写封信可以说的更清楚些。随后在第二天（10月23日）花了一整天写了一封长信，讲述了法轮功真相和大家都不能配合做此事的理由。

10月24日早上，乔学松给我打电话让我去司法局，我带着信找到雷局长，他大略地看了此信，虽有些触动，但还是坚持让我配合做宣传片，还说要不然让国保找我，或找法院给我取消缓刑，执行实刑。我以身体不好为由不愿做此事，他说 he 可以与电视台的人说说，只要十来分钟就结束，跟我说：“你只应付一下，回家再去忏悔。”

我在怕心的支配下，又违心答应假意配合一下。这时雷建国拿出一份文件，看了看，跟我说了与乔学松一模一样的四点要求。我看见竟然是红头文件，才醒悟这是一项政治任务，我说为什么下这么大的力量？敢情是中共的政治任务。为了他们自己的利益，是不会管我们这些善良群体的感受和死活的。

当天下午，河北卫视的记者先去三河法院所谓的采访、了解案情，让我等着。大约四点半左右，几个电视台的人来到司法局，问我是怎么学的功、怎样转化的等等。我说我早年因为身患高血压，在大学时学的法轮功；法轮功被迫害这么多年，我屡遭迫害，给家庭造成了巨大的痛苦，又谈了买广告机的目的。他们一听我说的与法院说的不一样，不让我说了，就给我拍了几个镜头。（转下页）

康景泰等四人被诬判事件回放

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下午，法轮功学员康景泰、王占青、马维山和文杰被国保乔春江、李伟等人绑架。法轮功书籍、汽车、电视、电脑、手机、现金及储蓄卡等私人物品被抢劫。

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，在三河市 610 头目国立臣施压和操纵下，三河市法院非法庭审王占青等四位法轮功学员，动用四百警力，如临大敌。律师、当事人慷慨陈词，法官、公诉人理屈词穷，现场警察感言“真是邪不胜正啊”。

二零一五年七月二日，三河法院再次开庭。文杰的辩护人王宇律师因抗议合议庭违法，被身高均约一米八五、体重都在一百公斤以上的众多法警暴力拖出法庭，从三楼一直拖拽至一楼，又被从一楼穿过法院的院子，她被像扔包袱一样，扔在了法院门前的马路上。

王宇律师被拖出法庭后，王占青、康景泰被强行走完了庭审程序，文杰、马维山被强行另案处理。

二零一五年八月七日上午八点半，三河市法院第三次非法开庭。之前，因中共大肆绑架维权律师，文杰的辩护人王宇律师和马维山的辩护人王全璋律师被绑架，文杰家属不得不又请了李仲伟律师作为辩护人，马维山则请了董前勇律师和李静林律师。

当事人和律师当庭指出，公诉人蓄意错用刑法三百条，诬告陷害法轮功学员。律师请法庭尊重本案当事人的信仰，拒绝为少数违法犯罪人员及部门背书，驳回三河市检察院的指控，立即释放四位善良、勇敢的法轮功学员。

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，三河市法院第四次非法开庭。当事人和律师多次指出，公检法人员凭空捏造事实，涉嫌诬告陷害罪、渎职罪、滥用职权罪、非法剥夺信仰自由罪

等诸多罪行。

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上午九点，三河市法院再次对文杰非法开庭。

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五日，三河市法院制造冤案，对王占青等四位法轮功学员进行了枉法诬判，王占青六年、文杰五年、马维山五年、康景泰三年缓刑三年，四人当庭都提出了上诉要求。

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下午五点多，法轮功学员王占青的父亲和母亲，在维权律师张赞宁的陪同下，到廊坊市检察院递交控告信，控告制造冤案的三河市公安局警察和三河市法院法官。

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上午九点，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三河市法院，对法轮功学员王占青、马维山、文杰、康景泰的案件进行了非法宣判。令人痛心的是，二审法官陈克祥等人，在看到了大量法轮功真相和几位律师有理有据的辩护之后，仍然罔顾事实和法律，对本案进行了走过场的所谓书面审理，维持一审的非法判决。

结语

法轮功学员信仰真、善、忍，这是宪法赋予个人的自由。法轮功学员讲真相，是为了清除中共抹黑法轮功的谎言，是为了解除世人对佛法的仇恨，是为了唤醒人的良知和善念，希望世人远离邪恶，择善而居，从而能有一个平安与美好的未来。在广播、电视、报纸等等都被中共一言堂利用的情况下，法轮功学员无论是讲真相发资料、打真相电话，还是用短信群发机讲真相，都是为了救人，属于宪法赋予公民言论自由范畴，都是合法的，都是行使法律赋予公民的合法权利。相反，中共迫害法轮功却从没有讲过法律。◇

（接上页）后来我看到做出来的节目，我说的很多正面的话都被剪掉了，只保留了他们认为有用的、可以抹黑法轮大法的部份，并且我怀疑他们把我的声音有一部份进行了处理了，让人感觉我好像带着哭腔、万分痛悔的样子。

我还要说明的是，我的身体不好完全是因为中共的残酷迫害造成的。1994年我炼法轮功之后，不久我的高血压就好了，身体多年一直很健康。高血压的复发，是2001年在万庄劳教所，那时候一天十八九个小时不停地捡豆、缝足球，高强度劳累、挨打受骂、担惊受怕，我的高血压才复发的。最后我的血色素低至2.3克，险些死在里面……

多次残酷的迫害与折磨，使我的内心埋下了极度恐惧的阴影；每被逼转化一次，我的身体就更加恶化一次。头晕、高血压、全身发凉都出现了，身体每况愈下。特别是2014年我再次被绑架进看守所，当时血压高达240；二十天后我又被非法拘禁在廊坊洗脑班近两个月；我被所谓高压转化之后，身体状况更是日趋下降，当时头顶的头发几乎掉光，时常头痛欲呕，精神恍惚，肾区疼痛，严重抑郁……

从我亲身经历河北卫视公然造假事件，我真切体会到中共媒体为达目的，移花接木、偷梁换柱，从而欺骗世人、迷惑大众。

在此我严正声明，以前所说所做的一切不符合法轮大法的言行全部作废！从今以后我更加坚修大法，知耻而后勇，在以后的生活中处处事事以真善忍严格要求自己，弥补给法轮大法造成的损失。◇

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